



热门文章

用多元线性

间借贷利率

何加强会计

国外汇储备

国次贷危机

章

章

品市场竞争

业银行走混

国存款保险

国创业板市

华夏并购案

[2009年3月]作业成本法在企业定价中的运用

【字体 大 中 小】

作者: [胡东华] 来源: [本站] 浏览:

一、销售定价是企业销售销售环节的一项重要决策

企业为其产品和劳务制定合理的售价,是销售环节的一项重要决策内容,定价过低,企业的因此下降。利润减少,甚至会造成产品生产成本无法得到补偿;反之,定价过高,企业在市去竞争的优势,造成销售量的下降,同样也会导致企业的收入下降,最终结果依然会使企业少。所以说,销售的决策就是定价的决策,即企业应为其销售的产品选择最优的售价,以保能够取得足够的销售收入来弥补其产品的生产成本并取得尽可能多的利润。

企业的定价方法较多,各种方法在应用中并不十分完美,但在为企业的产品定价工作指明了业的定价方法主要有:需求导向定价法,竞争导向定价法,成本导向定价法等。企业的价格值的货币表现。商品的价值一般包括产品的正常生产成本、应获得的合理利润、应缴纳的税数额的流通过费用,产品成本是商品价格的重要组成部分。由此可见,确定企业产品的销售价是正确计算企业的产品成本,企业在弥补产品的成本的基础上才能获得利润。

二、企业定价的重要依据——正确计算企业的产品成本

企业产品或劳务成本是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费用、加上间接分配转来的间接费用构费用可以直接计入该产品的成本,间接费用是不能直接计入产品成本,而是先按其发生的部进行归集,然后选择一个合理的分配标准,在受益的产品中进行分配,分配的标准或基础不的结论也不同,势必导致企业产品定价决策的基础发生差异,从而影响到产品的竞争能力。

三、传统制造成本法的缺陷

(一)侧重点是关注企业的生产环节产生的成本、费用

在传统的制造成本法下,产品成本中除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外,其余的都归入制造费用,然单一的分配标准,按各产品所用的直接人工小时或机器工作小时的比例进行分配,形成各种担的制造费用成本。这种成本核算方法所核算的间接费用是企业的生产环节产生的成本、费括与产品有关但并非是生产环节产生的成本、费用,如产品投产前的开发研究、设计以及产服务、维修等间接费用。采用这种成本核算方法计算成本是有其历史原因的。传统的成本计二十世纪初期,当时的企业以大规模生产为主,产品品种单一,直接人工在产品成本中所占大,成本的产生与生产有密切的联系。但在今天高度发达的社会,人们对产品追新逐异,并性化等情况下,企业为满足消费者的需要,在开发研究、设计以及产品的售后服务、维修等接费用将会不断增加。现行成本计算广泛采用制造成本法,将产品研发及设计阶段的费用统费用,从产品成本中剔除出去,而花大量精力在投产后的成本控制上;而对于一些配送成本务成本等与产品定价有关的成本不包括在传统成本的范畴,这容易误导成本定价决策。

(二)间接费用分配标准单一

在传统成本计算法下,对间接生产费用的分配是运用单一的数量基础计算方法,即运用生产作时间(工时)或机器台时作为分配标准,其计算公式是:

间接费用分配率=■

某产品应负担的间接费用=该产品的分配标准×间接费用分配率。

这种简化的成本分配方法是在假设所有这些费用的发生与分配标准之间存在着线性比例关系中并非都能找到这种关系,这种缺陷在传统的人工密集型企业,直接人工成本占主要地位或所占比例不高的情况下不会很突出,但在今天高度自动化生产的先进制造业中,同样还是业,当它采用了先进的技术设备后,实现了自动化,则成本的构成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制造业成本中所占的比重大大提高,因为先进的技术和设备的成本以及操作这些先进技术设备的产人员的成本,属于企业的间接费用。随着科技的发展和在生产中的应用,使得企业的间接增加而直接费用则有下降的趋势,间接费用成为企业生产成本中所占比重最大的成本。在这种下,如果仍按上述的分配的方法分摊,则这些间接费用将按其总数,以车间或生产工人工时为分配标准分配给与该间接费用相关的各个车间。但这些间接费用与企业的生产产品数量并没有直接联系,因此,按产量或直接人工工时来分配间接费用会扭曲成本的资料,其结果将会对企业的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影响。也不能正确反映产品的消耗,从而不能正确核算企业自动化效益,最终不能为企业提供控制和决策有用的成本信息。

四、作业成本法的兴起及运用

作业成本法是西方国家于80年代末开始研究,并从90年代运用于先进制造业的一种全新的成本计算方法。作业成本法将企业作为一职能价值链来看待,这个职能价值链是由:研究与开发—产品、服务及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配送—客户服务等一系列职能组成。在作业成本法下,企业产品成本产生的动因,是决定执行作业所需要的工作量和工作耗费的因素,这些因素既包括本作业与前一作业相关的因素,也包括本作业内部的因素,即:生产—作业产生—消耗资源—产生成本—直接或间接计入成本。对间接费用的分配不再局限于单一的数量分配标准,而是采用多元化分配标准,并且集财务变量与非财务变量于一体,且特别强调非财务变量。如产品和零部件数量、生产调整准备次数、运输距离等,这种财务变量与非财务变量相结合的分配基础,提高了它与产品实际消耗费用的相关性。作业成本法以作业为核心,而作业的划分是从产品设计开始,到物料供应,从生产工艺流程的各个环节,质检、总装,到发运销售的全过程。在企业内部,作业或“串行”或“并行”,环环相扣,构成“作业链”。通过对作业链及其作业成本的确认、计量,并依据产品与作业的关系,一方面,计算出产品成

120+ renowned advisors reveal what to buy and what to sell

Meet face-to-face with top investment experts

Acquire a global market perspective

Discover profitable investment insights...

The WORLD MONEY SHOW
Uniting the Global Investment Community

WOMEN SHOW
13th MONTH

insights... investment biography discover

120+ renowned advisors reveal what to buy and what to sell

Meet face-to-face with top investment experts

Acquire a global market perspective

Discover profitable investment insights...

The WORLD MONEY SHOW
Uniting the Global Investment Community

WOMEN SHOW
13th MONTH

insights... investment biography discover

本；同时，通过对所有作业活动的跟踪分析，可以尽可能消除“不增值作业”，改进“增值作业”，优化作业链，从而达到提升企业盈利竞争能力、增加企业价值的目的。作业成本计算与其说是一种先进的成本计算方法不如说是一种实现成本前馈控制与反馈控制相结合，成本计算与管理相结合的全面成本管理系统。作业成本法采用的分配基础是作业的数量化即作业的次数，是成本的动因。计算公式如下：

分配率=■

某产品应担的费用=该产品的作业量×分配率

下面通过例子说明这两种成本法在计算产品成本中的差异：“某公司生产甲、乙产品，其生产工艺以机械化为主，甲产品成本的生产工艺较简单、乙产品的生产工艺复杂、并且要经过多道生产工序才能完成；同时需要少量的人工。该公司本月制造费用共发生300,000元，公司一直采用传统成本计算法分配制造费用，并按直接人工小时分配。该月直接人工小时预算为500小时，其中甲产品400小时，乙产品100小时。按直接人工分配的制造费用率为：300000/500=600元/小时。

从以上的分析结果可以看出：(1) 作业成本法计算的产品成本不仅包括与企业产品有关生产环节的成本、费用，而且扩展到产前研究、开发设计和产后的配送、服务等领域，为企业定价提供了基础。

(2) 作业成本法分配间接费用的标准由单一的生产车间人工工时或机器工时扩展到按成本动因的多标准分配，以此产品成本作为定价的基础也充分体现了“费用与收益相配比的原则”，成本费用高的产品在确定价格时应该相对高些。如上例中的乙产品应比甲产品高。(3) 作业成本法提供了相对准确的成本信息，为企业定价指明了方向。在传统成本计算法下产品高、复杂程度低的产品，其核算的成本（如甲产品136元）高于实际发生的成本（100.28元）；而产量低、技术工艺复杂的产品，其核算的成本（如乙产品120元）低于实际发生的成本（253.6元）。所以，产品成本的准确性受到影响。相反，作业成本法是以成本的动因作为产品成本计算的基础，提供了相对准确的成本信息，更加准确地反映技术含量高，生产技术复杂的产品价值，如上例中的乙产品。从上例中，按传统成本法计算定价，对于工艺简单的甲产品定价过高（176.8元），但工艺水平复杂、要求条件高的乙产品价格（156元）比甲产品低，这样的成本定价信息是管理当局不可理解的。相反，按作业成本法计算的成本定价却能很好地解决这个问题，工艺水平复杂，要求高的乙产品由于耗费大，单位成本达到253.6元，而甲产品只有100.28元。因此，乙产品的价格应该比甲产品高。

企业销售定价是企业的一项重要经营决策，也是一项综合性的工程，不仅要考虑企业的内部因素——产品成本，也要考虑影响企业定价的外部因素如产品的寿命周期、消费者的购买力、偏好，市场的需求等，不管企业是采用传统成本法定价或是采用作业成本法定价，这都只是为企业的定价决策指明方向而已，并不能作为企业的最终决策方案。但由于作业成本法在定价中具有独特的作用，因此，势必成为企业定价的重要方法。

（作者单位：广西玉林财经学校）

【 评论 】 【 推荐 】

评一评

正在读取…



笔名：



评论：

发表评论

重写评论

[评论将在5分钟内被审核，请耐心等待]

【注】 发表评论必需遵守以下条例：

- 尊重网上道德，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
-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法律责任
-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
-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

Copyright ©2007-2008 时代金融

XML RSS 2.0



EliteArticle System Version 3.00 Beta2

当前风格：经典风格

云南省昆明市正义路69号金融大厦